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9)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南通江海若干股份

經紀代理



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億威(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透過大宗交易以總代價人民幣115,600,000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合共5,780,000股南通江海股份，根據公開可得資料，該股份佔南通江海全部已發行股份約0.70%。每股出售股份的售價(不包括交易成本)為人民幣20元。

緊隨出售事項後，本公司透過億威持有253,804,000股南通江海股份，而南通江海繼續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億威(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透過大宗交易以總代價人民幣115,600,000元(不包括交易成本，並已由現金結算)出售合共5,780,000股南通江海股份，根據公開可得資料，該股份佔南通江海全部已發行股份約0.70%。每股出售股份的售價(不包括交易成本)為人民幣20元。

售價乃參考南通江海股份的現行市價而釐定。

緊隨出售事項後，本公司透過億威持有253,804,000股南通江海股份，而南通江海繼續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出售事項乃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作出，並由瑞銀證券簽立。本公司並不知悉買方的身份以及該等買方是否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倘本公司知悉任何買方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任何適用的關連交易規定。

南通江海之資料

南通江海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484）。其主要從事鋁電解電容器、薄膜電容器及超級電容器的製造及銷售。

基於南通江海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已在其於上述年度刊發的年度報告中披露），南通江海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及除稅後溢利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除稅前溢利	人民幣 426,345,160.71元	人民幣 500,912,184.30元
除稅後溢利	人民幣 383,062,548.18元	人民幣 438,375,219.52元

根據南通江海二零二二財年之第一季度報告所載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南通江海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值、資產淨值及股東應佔淨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5,780.7百萬元、人民幣4,431.0百萬元及人民幣4,394.8百萬元。

出售事項之原因

本公司主要從事液晶顯示屏(LCDs)、液晶顯示屏模組(LCMs)之製造及銷售，包括薄膜電晶體模組(TFT)、電容式觸控屏(CTP)、TFT-CTP模組及相關產品。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開始投資南通江海，自此南通江海的業務大幅增加。鑒於南通江海股份的近期表現，本公司認為變現其部分收益並將所得款項用於其業務的時機已到。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及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用途

緊隨出售事項後，南通江海繼續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且南通江海之業績繼續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中以權益法入賬。

以總代價人民幣115,600,000元(相等於約136,216,000港元)為基準，本公司目前估計本集團將因出售事項而變現本集團財務報表中約102百萬港元之未經審核收益(於除稅及除匯兌儲備重新分類前)。來自出售事項的預期收益乃根據已收代價淨額與出售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該等現金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業務發展。

股東務請注意，有關出售事項收益或虧損之準確金額將錄入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任何其他適用報告期間)之財務報表，該金額有待審核，因此，或可能與上述數字有所不同。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上市規則第14.07條之規限)超過5%但少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之規限，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一項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億威」	指	億威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259)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5,780,000股南通江海股份之出售事項
「出售股份」	指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億威透過大宗交易出售的5,780,000股南通江海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南通江海」	指	南通江海電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2484)
「南通江海股份」	指	南通江海之股份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售價」	指	每股出售股份人民幣20元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總代價」	指	人民幣115,600,000元，有關詳情載列於本公告「出售事項」一節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億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紹基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方鏗先生，*GBS*，*JP*、李國偉先生及梁子權先生，非執行董事方仁德先生、陳爽先生，*JP*，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知偉先生、劉源新先生及劉紀美教授。